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关于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拟协议转让
北京翼诺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关联（连）交易事项
的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现就全资子公司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北京翼诺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出售给控股股东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的关联（连）交易事项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本次拟发生的关联（连）交易是公司落实国家关于中央企业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工作的要求，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质量，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当期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本次交易的定价拟以经评估或审计的净资产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签名：

郑清智 

闻宝满 

魏伟峰 